



□ 中国最美古村

## 塔加： “布达拉式” 的诗意村落

达洛



塔加村“布达拉式”的建筑风格

他们自称是1000多年前吐蕃军队的后裔。当年，先祖阿米仁青加作为吐蕃大将，绕道今新疆地区，赶着500峰骆驼，浩浩荡荡开到现在的塔加地区驻守。从此，扎根这里生儿育女，繁衍生息。据说，阿米仁青加生有3个儿子，分别是今天青海省化隆回族自治县塔加乡塔加、白加拉卡和杂洞的祖先。

这个美丽传说似乎也印证了史书的记载：“今天生活在化隆境内的藏族，应为古羌人各部与吐蕃人相互融合、相互同化，逐渐成为具有共同语言，共同文化心理素质的藏族这一民族共同体的。”

塔加村是现在为数不多、保存相对完整的传统村落。村庄依山而建，呈梯状递升，民居错落有致，选址讲究，当地人称之为“布达拉式”的建筑风格。

村庄内有藏传佛教寺院、嘛呢康建筑以及大量民居建筑，巷道众多，多以石板、石子铺就。远观整个村庄呈扇形环山而居，庄廓形状有圆有方，依地势而建，格局紧凑。从底下看层层而上，节节攀升，其型颇为壮观，是典型的藏区山地建筑群。村里有一棵近300年的古树，3条河流，泉眼数十处。

塔加村保存相对完好的民居有近20座，据说有的已经过了数百年。村民门口的雕刻精细上书“马头兴旺”的拴马桩，似乎可见当年门庭若市的热闹景象。院墙为全石墙，底部约宽1.5米至两米，宽底窄顶，高一般为4米至5米。墙内房屋为二层木楼，呈四合院式，俯瞰像内地天井，上层住人，下层为牲畜圈和杂用房。

传统房屋窗户较小，这与当地历史上的早期防御功能有关，楼顶为平顶，供瞭望、晾晒东西。如今也有村民对房屋进行了改造，对传统民居窗户狭小、采光性能不佳的缺陷做了修整，将窗户放大，把“锅台连炕”的位置从房屋最里面移至靠窗位置。这种大胆的改造，不但保持了传统建筑模式，而且很好地解决了房间的采光问题。

“塔加干木寨”是塔加村引以为傲的一项石砌技艺，意为不用泥或者沙，直接干砌房屋外墙。村民说，所谓“一石九面”，无论石块大小、形状各异，均可顺手而砌，一气呵成。内外墙最后的建筑工序就是糊泥巴，并将墙面磨平。塔加地区的院墙通常撒有白灰，据当地人讲，每年10月25日前就要往墙面撒白灰，其意为纪念宗喀巴大师，这也成为塔加村独特的景致。

塔加人世居此地，他们认为这里的每一座高山、每一眼清泉都是造物主的馈赠。因此，千百年来，他们从不滥用和破坏自然万物。就在今天，我们有幸目睹传统民居带给大家的视觉冲击，这其中既有落后贫瘠的无奈选择，更有这片土地的主人们对传统的爱护和坚守。在这里，人与自然的平衡得到一种本原性的平衡与适应。

塔加，一个诗意的名字，在现代文明喧嚣的今天，它依然葆有一方恬静和神秘。

# 和谐：以和为贵 和而不同

李飞跃

## 天人合一 民胞物与

传统和谐思维以自然为大，认为自然是人存在和发展的基础，人应当尊重自然，顺应自然规律，以达到“天人合一”“天人合德”的境界。

先哲们认为天地万物是一个相互依存、有机联系的整体，只有处于和谐状态才能各得其所，生生不息。“天地之大德曰生”（《周易》），万物生生不息，使人在大自然的恩泽滋润之下成长。《中庸》说“万物并育而不相害，道并行而不相悖”，荀子认为“万物各得其和以生，各得其养以成”，都发展和升华了和谐自然观。宋儒把“上下与天地同流”“万物皆备于我”等朴素的天人合一思想，发展为人与天地万物为一体的学说，将原来的差等之爱推向博爱。张载明确提出“天人合一”和“民吾同胞，物吾与也”的命题，以天地之体为身体，以天地之性为本性，将民众看成同胞，万物视为朋友。“天人合一”奠定了天与人、自然与人类社会的统一性，因此钱穆说“‘天人合一’观实是整个中国传统文化思想之归宿”。

## 与人为善 心平气和

孔子提出“礼之用，和为贵”，要求并倡导社会各阶层的人都应按照“礼”的规范和谐相处，与人为善。当个人与他人、社会之间发生矛盾冲突时，应采取宽容谦让的态度。“挫其锐，解其纷，和其光，同其尘”，就是要破除自我固蔽，消除彼此隔阂，见素抱朴，少私寡欲。要有所节制，适可而止，“乐而不淫，哀而不伤”。以开阔的心胸与无所偏的心境待人待物，不仅有利于建立和睦的人际关系与良好的公共秩序，也有助于使整个社会形成强大的向心力和凝聚力。《中庸》说：“喜怒哀乐未发谓之中，发而皆中节谓之和。”“中和”是符合礼义法度、从容自然的理想状态，达到这种境界，人的身心处于最健康的状态，内心平和，随和待人，温和处世，才能和气生财，家和万事兴。

## 协和万邦 和平共处

古人将“和”作为最高的政治伦理原则，《尚书》说“克明俊德，以亲九族。九族既睦，平章百姓。百姓昭明，协和万邦，黎民于变时雍”，强调首先要把握族治理好，团结和睦，上下一心；然后治理国家并协调各诸侯国之间的关系。

孔子提出“四海之内皆兄弟”，又说“远人不服，则修文德以来之，既来之则安之”，主张以文德感化外邦，反对轻率地诉诸武力。孟子提出“仁者无敌”，主张“以德服人”，提倡王道，反对霸道，提出了“行有不得者皆反求诸己，其身正而天下归之”的思想。“协和万邦”逐渐成为统治者处理民族、国家关系的指导思想，它不仅是古代先贤的政治理念、道德准则，

也是一种民族文化、民族精神，是中国传统文化中“贵和”思想在民族、国家、文化层面上的体现，反映了中华民族爱好和平的优良传统，促进了民族的融合与大一统国家的建立。

正是基于对传统和谐思想的借鉴与阐发，新中国成立以来，中国政府先后提出了“和平共处五项原则”“建立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”“建立和谐世界”等构建以合作共赢为核心的新型国际关系思想，各国人民至今受其益。

## 务和去同 共生共长

和谐不是千篇一律，贵和、尚和并非无原则的划一、调和。孔子说“君子和而不同，小人同而不和”，《中庸》提出“和而不流，中立不倚”，就是主张既和谐融洽，又要尊重差异，不能无原则地迎合苟合。史伯讲“务和去同”“和实生物，同则不继”，因为纷争不利于事物的发展，单一无变化也会使事物停滞不前。“声一无听，色一无文，味一无果，物一不讲”，只有一种声音构不成动听的音乐，只有一种颜色构不成缤纷的画面，只有一种味道称不上爽口的菜，只有一种事物就无法比较优劣。和谐包含多样性、差异性、矛盾性甚至冲突性，它们相辅相成，共生共长，最终能够达到更高层次的统一与协调。

当前我国社会正处于经济利益多元化、政治诉求多样化、价值观念复杂化的转型时期，传统和谐思想启发我们在政治方面追求全社会的和谐有序，政通人和；在经济方面追求各领域的协调适度，可持续发展；在精神方面追求人际关系的和睦融洽，身心安逸；在国际关系中追求国与国间的睦邻友好，和平共处。构建和谐社会就是倡导相互理解尊重、互谅互让互助，以“己所不欲，勿施于人”“己欲立而立人，己欲达而达人”的理念去解决矛盾和问题，互利共赢，共享发展成果，促进人类社会的持续和谐发展。

（作者为中国艺术研究院中国文化研究所副研究员）  
（本文配图均来自网络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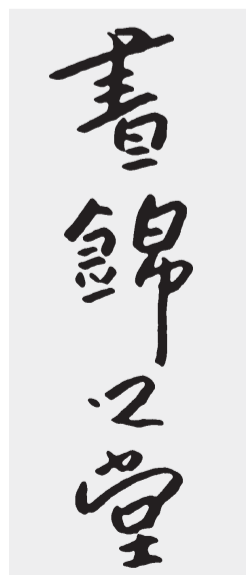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外儿童学京剧

□ 汉字故事

## 主持人念错字， 谁之过？

杨立新



八大山人书《昼锦堂》中的“昼（昼）锦之堂”

2010年央视元宵晚会上，主持人现场朗诵了北宋词人欧阳修的《生查子》词：“去年元夜时，花市灯如昼。月上柳梢头，人约黄昏后。”孰料她却将“花市灯如昼”的“昼”字，念成了“书”。

“昼”字怎么错成“书”呢？很多网友分析后认为，这都是繁体字惹的祸。因为“昼”的繁体字写作“晝”，而“书”写作“書”，两字仅一画之差，极易弄错。

其实，把“晝”字误当成“书”，并非上述一例。2009年9月14日某报刊登《一腔热血，几行泪点》一文，介绍了八大山人所书的欧阳修《相州昼锦堂记》竟全错为《书锦堂记》。昼锦堂是欧阳修的好友、北宋名将韩琦在家乡相州（今安阳）建的一座堂舍。《汉书·陈胜项籍传》中有“富贵不归故乡，如衣锦夜行”句，昼锦堂便是反其意而用之。“昼锦堂”误为“书锦堂”，显然比“花市灯如书”更为刺眼。没想到掌握丰富专业知识的书画编辑，竟也出此纰漏。

同样是这个“昼锦堂”，既有少一笔误作“书”的，还有多一笔误作“画”的。“画”的繁体字是“畫”，比“晝”又

多了一小竖。犯这个错误的，还不是一般的出版物，而是九年义务教育小学语文教科书。2001年人民教育出版社新版的六年制小学语文《语文》第十一册，收录一篇《欧阳修追字》的课文，讲述了北宋大文学家欧阳修为好友韩琦撰写一篇《昼锦堂记》，文章送走后，他觉得文章起首句“仕宦至将相，锦衣归故乡”语意过于平直，节奏过于仓促，应加两个“而”字为：“仕宦而至将相，锦衣而归故乡”。于是当即派人把文章追了回来，加上了这两个“而”字。

然而，与欧阳修严谨认真、一丝不苟的治学精神形成鲜明对比的是，这篇课文中的“昼锦堂”竟错成了“画锦堂”。这不仅是明出典的缘故，也是不识繁体字所致。您看，连最重视文字规范的语文教科书，也在“昼”字上栽了跟头！

看来，“晝”“書”“畫”这三个繁体字确实容易混淆。汉字简化后，它们成了大相径庭、不易淆乱三个字：“昼”“书”“画”。其实，在造字理据与字形构造上，它们本有着非常密切的关系，就是共同拥有一个构字部件——“聿”，同属《说文解字》“聿”部。下面以小篆为例，说明“聿”“書”“畫”“晝”之间的关系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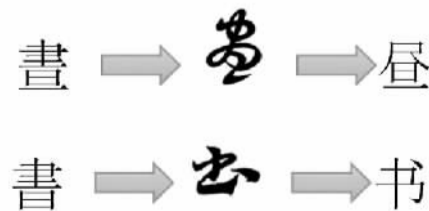
聿 書 畫 晝

“聿”为“筆（笔）”的本字，《说文》释为：“聿，所以书也。”“聿”是手持笔写字的样子，后加“竹”头另造“筆”字。“聿”下加“日”为“晝”。关于“書”，《说文》释为：“書，箸也。从聿，者声。”“書”下部的“日”为书写之物，表示执笔写字。“畫”为“劃（划）”的本字，《说文》释为：“畫，介也。

从聿，象田四介。聿所以畫之。”“畫”的本义是执笔绘图，显示地界，故小篆在“田”的四周加“边界”。

关于“晝”，《说文》释为：“晝，日之出入，与夜为介。从晝省，从日。”指出“晝”源于“晝”。从“晝”，表示一种界限；从“日”，表示太阳。

由此看来，只要明晰繁体字“晝”“書”“畫”的联系和笔画上的差异，不仅可以触类旁通，也是不容易彼此混淆的。在简化方法上，“晝”“書”来自其繁体字的草书楷化（见下图）；“画”则是通过省略“畫”的部件“聿”而成。



最后，还要回到本话题：主持人念错字，究竟谁之过？能把过错归咎于繁体字吗？你分不清人家兄弟两个，就责怪谁让你俩长得这么像？其实，忽视了对汉字字源的探究，从而削弱了语文运用中的判断力，这才是问题的主要症结。

另外，还有一个疑问：主持人拿到的主持稿，总不该是繁体文本的吧？那上面很可能就是“花市灯如书”了。如果这一推想成立，则很可能是主持词的撰写者不识繁体字，或直接从网上复制下来也未可知。这样就不应由主持人承担主要责任，她充其量只是知识结构存在缺陷，没有及时提出质疑而已。所以，还是剧作家魏明伦的一语定案颇为公允：“文本不妥，撰稿之错；照念不疑，主持之惰；把关不严，导演之过。”